

证券代码: 300248

证券简称: 新开普

公告编号: 2017-023

#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4,624,30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新开普                      | 股票代码                 | 300248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华梦阳                      | 赵鑫                   |        |
| 办公地址     |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        |
| 传真       | 0371-56599716            | 0371-56599716        |        |
| 电话       | 0371-56599758            | 0371-56599758        |        |
| 电子信箱     | huamengyang@newcapec.net | zhaoxin@newcapec.net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智能一卡通系统的软件及各种智能终端的研发、生产、集成、销售和服务,综合应用RFID无线通信、NFC进场通信、嵌入式产品设计开发、智能识别、智能控制、信息集成等技术,主要实现身份识别、小额支付、资源管控、信息集成等四大类功能,并广泛应用在校园、企事业、城市公

交、商户小额消费、公用事业缴不同应用领域。同时，公司打造了基于线下应用解决方案的线上服务平台，提升了公司为B端客户“线上+线下”的综合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全方位推广智慧校园、智慧园区、城市公交及金融应用等多行业解决方案，业务范围涵盖数字化校园一卡通、教务系统、企事业一卡通、金融IC卡行业应用、NFC移动支付、金融缴费、能源管控、电力载波模块、物联网智能硬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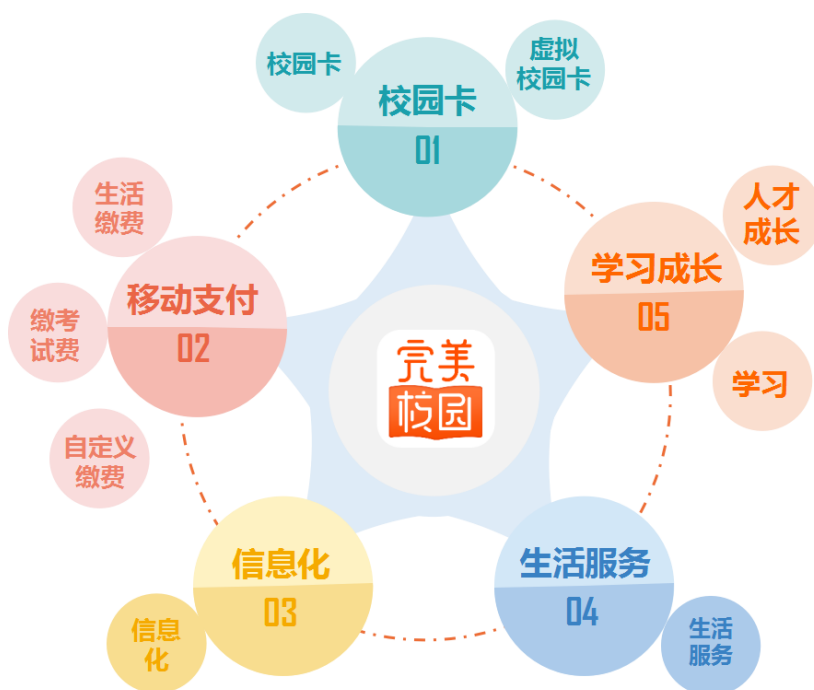
在智能一卡通业务领域，公司已在智能一卡通应用最早、发展最快、功能最全校园领域建立了突出的竞争优势，并凭借全面的产品线、优质的服务以及强大的研发实力，不断满足学校的个性化需求，为学校提供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高校一卡通，信息化产品，能源管控，从校园管理、学生服务，后勤服务，能源管理，资产管理等全方位多产品整体解决方案，竞争优势不断巩固，优质客户规模不断积累。

在企事业一卡通领域，随着企业信息化建设进程加快，大中型企业对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增加。另外，随着企事业单位的节能意识增强，公司能源管控平台对水电气等能源管理的优势凸显。公司为客户提供了包括考勤管理、楼宇门禁、办公室门锁、厂区出入通道、餐饮消费管理、能源管控等方面的全方位服务。

在城市一卡通等领域，公司以市民卡、城市一卡通为切入点，建设覆盖公共交通、公共事业缴费、金融、商业、教育、社保、卫生、旅游、社区等领域的智能支付应用，通过NFC移动支付技术实现，提升用户体验，为智慧城市提供详实的消费大数据，树立让“城市生活更美好的”城市形象。

在移动支付领域，公司紧抓移动支付行业发展机遇，在NFC一卡通项目支撑、TSM平台建设、HCE技术研究、可穿戴式设备对接、虚拟校园卡等多个方面取得进展，具备了在移动支付相关关键环节上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的能力和技术储备。公司在校园、城市、企事业等领域基于NFC的一卡通解决方案在业界建立了显著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依托成熟的高校信息化服务能力，不断创新服务形式与内容，打造以“高校互联网+”及大学生就业服务、创业人才服务为目标的“完美校园”服务平台，通过双边型平台建设，加速推进企业与高校、学生之间的链接，助力智慧型校园建设，推动公司快速发展成为领先的高校信息化、互联网及人才事业服务商。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智能硬件、现代电子工艺与可靠性等产业背景，结合公司在高校市场的资源优势，广泛开展校企合作，与高校共同开展企业急需的技术研发和成果应用培训，推动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帮助学生把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能力。目前，公司已进一步巩固和拓展O2O职业教育模式，与多所院校达成战略合作，通过建立培训中心，利用公司优势资源和渠道，开辟更多服务学校、服务学生区域，着力搭建市场招生体系、教研教学体系、教质管理体系、就业管理体系等，全方位凸显教学育人的实践性、开放性、职业性。

公司2017年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展移动互联网业务、职业教育领域，抓住行业快速发展机遇，实现产业链的纵向拓展，丰富产品线，发挥业务协同效应，巩固公司行业竞争地位，拓展新的收入来源。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6 年         | 2015 年         |                | 本年比上年增<br>减 | 2014 年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683,488,129.76 | 510,443,267.47 | 510,443,267.47 | 33.90%      | 315,360,861.85 | 315,360,861.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4,850,220.15  | 60,401,993.08  | 60,401,993.08  | 40.48%      | 37,756,702.33  | 37,756,702.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0,581,131.49  | 60,222,958.18  | 60,222,958.18  | 33.80%      | 36,722,143.93  | 36,722,143.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0,538,891.98 | 78,585,051.42  | 78,585,051.42  | 78.84%      | 3,621,744.87   | 3,621,744.8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0.21           | 0.21           | 33.33%      | 0.13           | 0.13           |

|               |                  |                  |                  |           |                |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0.21             | 0.21             | 33.33%    | 0.13           | 0.1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5%            | 9.86%            | 9.86%            | -0.11%    | 7.25%          | 7.25%          |
|               | 2016 年末          | 2015 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4 年末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资产总额          | 1,814,313,795.60 | 1,345,338,232.95 | 1,365,338,232.95 | 32.88%    | 646,688,096.54 | 646,688,096.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198,951,237.06 | 809,154,878.76   | 809,154,878.76   | 48.17%    | 646,688,096.54 | 646,688,096.54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按照与上海树维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公司将根据上海树维数字化校园与教务管理系统业务的收入完成情况，向交易对方支付最高不超过2,000.00万元的附条件的股权转让追加对价”。2015年度经审计的上海树维数字校园化与教务管理系统软件产品销售毛利满足当年度约定，同时由于协同等原因，报告期内新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数量也大幅增长。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指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或有对价符合权益工具和金融负债定义的，购买方应当将支付或有对价的义务确认为一项权益或负债；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购买方应当将符合合并协议约定条件的、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确认为一项资产”，“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对原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

故公司在报告期内对上海树维的合并商誉金额进行了调整，商誉及其他应付款同时增加 2,000.00 万元，该调整不影响损益及公司净资产。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04,657,171.78 | 120,391,105.68 | 162,300,035.93 | 296,139,816.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388,713.42   | 3,868,294.25   | 21,702,989.30  | 53,890,223.1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281,629.85   | 3,569,181.50   | 20,810,077.05  | 51,920,243.0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0,283,343.46 | -14,506,656.64 | -2,271,507.18  | 207,493,084.1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3,894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 | 24,40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 | 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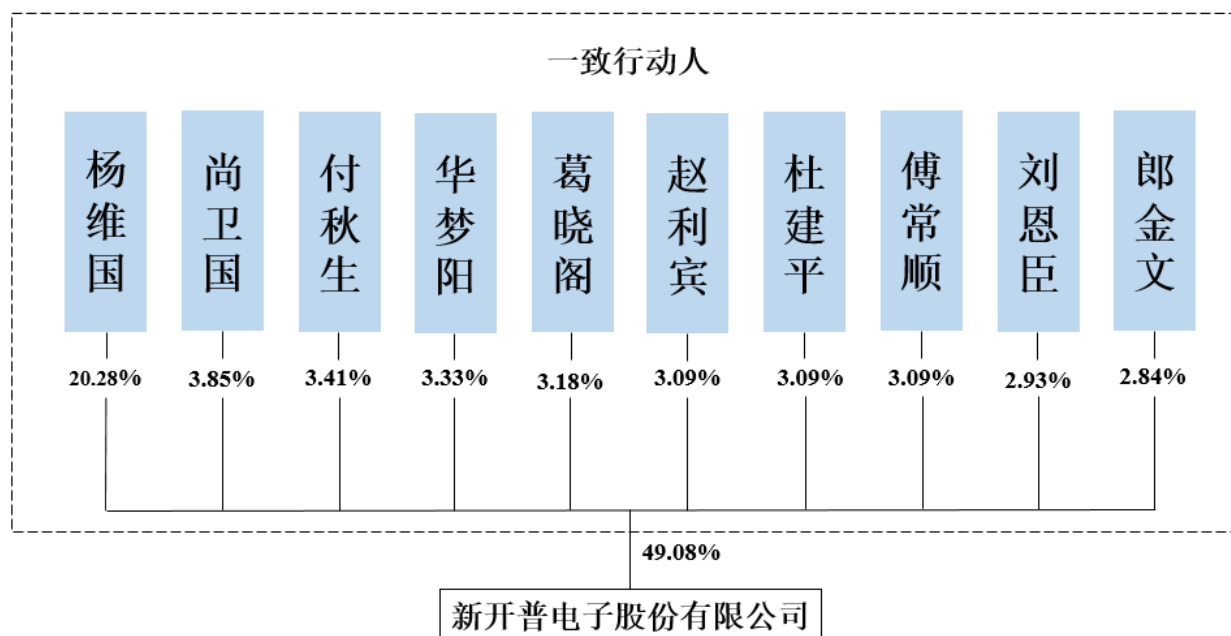
|                                    |                                                                                                                 | 普通股股东总数 |            | 股股东总数        |         | 表决权恢复的<br>优先股股东总数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杨维国                                | 境内自然人                                                                                                           | 20.28%  | 65,840,000 | 50,880,000   | 质押      | 20,500,000        |  |
| 尚卫国                                | 境内自然人                                                                                                           | 3.85%   | 12,487,200 | 10,490,400   | 质押      | 1,130,000         |  |
|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南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自然人                                                                                                           | 3.47%   | 11,250,000 |              |         |                   |  |
| 付秋生                                | 境内自然人                                                                                                           | 3.41%   | 11,068,800 | 10,101,600   | 质押      | 4,700,000         |  |
| 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信融智 PIPE16 号私募投资基金 | 境内自然人                                                                                                           | 3.39%   | 11,000,000 |              |         |                   |  |
| 华梦阳                                | 境内自然人                                                                                                           | 3.33%   | 10,820,000 | 8,640,000    | 质押      | 1,910,000         |  |
| 葛晓阁                                | 境内自然人                                                                                                           | 3.18%   | 10,320,000 |              | 质押      | 4,190,000         |  |
| 傅常顺                                | 境内自然人                                                                                                           | 3.09%   | 10,020,000 | 8,640,000    | 质押      | 3,602,000         |  |
| 赵利宾                                | 境内自然人                                                                                                           | 3.09%   | 10,020,000 | 8,640,000    | 质押      | 5,700,000         |  |
| 杜建平                                | 境内自然人                                                                                                           | 3.09%   | 10,020,000 | 8,640,000    | 质押      | 3,700,0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杨维国、尚卫国、付秋生、华梦阳、葛晓阁、傅常顺、赵利宾、杜建平 8 名自然人与郎金文（持 9,220,000 股）、刘恩臣（持 9,520,000 股）为一致行动人，前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49.08% 的股份。 |         |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度，公司全面贯彻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依托成熟的高校信息化服务能力，不断创新服务形式与内容，打造以“高校互联网+”及大学生就业服务、创业人才服务为目标的“完美校园”服务平台，通过多边形平台建设，加速推进企业与高校、学生之间的链接，助力智慧型校园建设，推动公司快速发展成为领先的高校信息化、互联网及人才事业服务商。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348.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90%；实现营业利润7,379.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85.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48%。公司取得上述经营成果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全方位推广智慧校园、智慧园区、城市公交及金融应用等多行业

解决方案，业务范围涵盖数字化校园一卡通、教务系统、企事业一卡通、金融IC卡行业应用、NFC移动支付、金融缴费、能源管控、电力载波模块、物联网智能硬件等，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另外，公司不断加大项目实施和验收力度，通过线上服务平台“服务宝”，以ITSS体系为标准，向客户提供成熟系统的运维服务，实现客户服务互联网化，并根据市场需求，升级技术应用，扩大市场份额。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与收购企业的融合创新，在原有业务、产品基础上进行深度资源整合，加强公司“硬件+软件”、“产品+服务”、“平台+内容”、“线上+线下”的生态体系建设，为公司长期良性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一）夯实校园领域线下信息化战略，多个产品线布局融合

在校园一卡通领域，随着校园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完善，以及智慧校园、教务系统、大数据服务、手机支付、移动互联网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完整解决方案、全智能终端、创新移动互联网服务的竞争优势，与子公司深度资源整合，校园领域实现营业收入37,772.75万元，较上年增长40.43%，公司及子公司共新增100余所高校一卡通客户，新增持卡人用户100余万人。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校园平台新增24所高校客户，结合目前数字化校园建设的快速推进，公司同时具备了较强的校园一卡通建设经验、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高效教务系统、高校移动互联网的研发、集成、服务能力，在智慧校园产业升级建设中将具备较强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校园信息化产品覆盖高校总数达千余所，市场占有率逾40%，进一步夯实校园信息化龙头地位。

#### （二）加快智慧园区信息化建设

报告期内，企事业领域产品研发及销售进展顺利，基于蓝牙、二维码、无线联网技术的产品相继推出，为客户提供了包括考勤管理、楼宇门禁、办公室门锁、厂区出入通道、餐饮消费管理、能源管控等方面的全方位服务。2016年度，公司在企事业领域实现营业收入18,628.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0.45%。

#### （三）紧抓智慧城市建设及交通部互联互通业务趋势，完善平台、产品建设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城市领域实现销售收入2,043.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57%。2016年度，公司不断进行产品创新，积极布局智慧城市、智慧住区、智慧景区产品建设能力，完善自建平台接入标准和产品接入能力。公司快速响应交通部政策导向，参与交通部互联互通省平台业务建设，报告期内，全国首例银行金融IC卡与交通部互联互通卡及标准二合一项目四平公交顺利上线。公司搭建智能公交云服务平台，扩大公司公交车载终端的销售，降低服务投入并获取有效数据，发布了智能公交APP，标志着公司公交应用开始发展线上业务，为智慧城市导入线上服务能力。同时，公司针对客户需求，推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PBOC3.0标准的小额免签免密快捷支付应用。报告期内，广西农信金融IC卡平台、长安银行金融IC卡平台、盐城一卡通等多个项目进展顺利。公司通过行业应用能力的提升，已由线下应用解决方案供应商逐步转为“线上+线下”、“产品+服务”相结合的综合服务商，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详实的消费大数据，树立让“城市生活更美好的”行业应用目标。

#### （四）把握行业发展机遇，重塑聚合支付能力，放大产业互联网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移动支付行业发展机遇，在NFC一卡通项目支撑、TSM平台建设、HCE技术研究、可穿戴式设备对接、虚拟校园卡等多个方面取得进展，具备了在移动支付相关关键环节上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的能力和技术储备，业务拓展实现突破，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北京语言大学等多个NFC项目顺利上线，

宁夏移动、成都大学等定制化SP-TSM平台也已顺利上线。同时，秉承“开放分享，合作共赢”的企业发展理念，与金融机构共建校园生态圈，公司“完美校园”共接入包括招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支付宝、微信支付、翼支付等在内的多家支付渠道，完善“完美校园”支付通道，构建高校校园市场的聚合支付能力。

（五）以“完美校园”为核心，深化高校移动互联云服务模式，启动人才成长服务，试验消费互联网规模化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玩校”品牌全面升级，“完美校园”品牌正式上线，在校园一卡通、移动支付、学习、生活等服务的基础上，增加人才成长服务体系，致力于全面提升学生综合能力素质，解决学校和学生的就业问题。经过两年的推广与发展，公司通过校园卡功能接入、定制轻应用、定制APP单点登录等功能开发，不断满足学校、学生的需求，促进学校信息化系统接入和学生注册上线。截至报告期末“完美校园”已与国内600多所高校合作，向学校学生提供移动互联网服务，覆盖用户600万人，上线实名注册用户超过300万人，从校园生活平台、就业平台、培训平台等方面带给学生更完善、更全面的服务。

“完美校园”的移动信息化版块通过移动端7\*24小时实时用户自助服务及多维度的Saas功能服务，提供综合的校园信息化及学生学习、生活、交友、娱乐、消费和人才成长服务，促进用户活跃度保持在较高的水平。2016年“完美校园”用户平均日活跃度保持在5%-10%，平均周活跃度保持20%以上，平均月活跃度保持在40%-50%，峰值达到80.8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移动互联业务收入突破，累计实现了640余万元的业务收入。“完美校园”通过连接、运营用户，可直接获取用户痛点，通过业务数据的积累，也不断催生了包括校园普惠金融、教育培训、创业服务等新应用、新功能的需求，帮助大学生提升就业能力和素质。

公司经过移动互联网业务的积淀，为“完美校园”准确切入消费互联网积累了大量的资源基础。“完美校园”未来将围绕聚合内容、聚合支付、精准用户服务等业务开展人才成长各项服务升级，成为链接企业与高校、学生，金融机构与高校、学生，第三方互联网服务机构及内容服务商与高校、学生的多应用、多服务的双边型平台。

（六）开展泛IT类职业教育，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智能硬件、现代电子工艺与可靠性等产业背景，结合公司在高校市场的资源优势，广泛开展校企合作，与高校共同开展企业急需的技术研发和成果应用培训，推动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帮助学生把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能力。目前，公司已进一步巩固和拓展O2O职业教育模式，与多所院校达成战略合作，且已在包括郑州、石家庄、西安、武汉、南昌、长沙、成都在内的国内高校资源丰富的7个城市建立教育培训中心，利用公司优势资源和渠道，开辟更多的服务学校、服务学生区域，着力搭建市场招生体系、教研教学体系、教质管理体系、就业管理等体系等，全方位凸显教学育人的实践性、开放性、职业性。报告期内，公司UI/UE、JAVA、HTML5等培训班的毕业生，已经开始逐步走向就业岗位，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七）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精准投资优质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资本运作及对外投资，参股并出资设立了北京新洞察，通过本次投资，公司将更加关注公司移动互联网用户，有利于拓展上线用户量，有利于公司做到用户需求的精准定位。公司“完美校园”平台调查统计类业务的品质及活跃度将得到提升，“完美校园”数据资源利用率将得到进一步提高，有

利于数据资源价值转化途径的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还对外投资了希嘉教育，公司与希嘉教育合作后，可充分依托自身在高校信息化建设中的优势，与希嘉教育在大数据能力和产品方面进行合作，向高校提供完整的数据服务能力

通过上述投资互动，公司进一步提升了自身的互联网基因及大数据平台及应用的建设能力，同时也提升了“高校互联网+”产业生态圈产品及服务体系。

#### （八）持续产品和模式创新，强化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将技术创新的着眼点立足于符合需求、符合公司资源现状、符合行业特点的应用技术创新上，更加突出市场需求对产品研发和服务的导向作用，突出集成创新和成果的转化应用，努力制造出具有行业特点、公司特色和富有竞争力的产品。

持续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研发管理制度同时，研发部门与营销、客服部门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将研发过程和销售过程、服务过程紧密结合起来，提高研发部门对业务的支持能力。为增强自身把握市场需求趋势的能力，营销部门和研发部门联合建立主动的客户需求调研机制，保持产品在市场上的先进性和在行业领域的前瞻性。

#### （九）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1,300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2,5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378.63万元。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高校移动互联服务平台项目、职业教育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拓展收入来源，提高盈利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

#### （十）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内控，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调研计划管理工作，认真对待投资者提问，与投资者保持密切的联系。为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使得投资者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有更进一步的了解。

报告期内，公司更加明确的界定了各部门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问责制度，确保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公司上述内部组织机构能够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在各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下有效执行和运作，公司倡导的“精细化的管理模式”也持续提升了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合理性和遵循性。

回望 2016 年，公司内生与外延发展兼修，产业与资本双轮驱动，为公司继续推进升级转型发挥了承前启后的重要作用。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身份识别 | 49,836,784.80  | 33,617,454.42  | 67.46% | 8.18%       | 9.71%       | 0.94%      |
| 小额支付 | 81,563,732.85  | 52,268,409.91  | 64.08% | 0.09%       | 0.13%       | 0.03%      |
| 信息集成 | 358,105,126.24 | 190,263,959.30 | 53.13% | 32.25%      | 41.06%      | 3.32%      |
| 资源管控 | 193,982,485.87 | 99,680,078.21  | 51.39% | 73.02%      | 80.06%      | 2.01%      |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348.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85.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48%，取得上述经营成果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全方位推广智慧校园、智慧园区、城市公交及金融应用等多行业解决方案，业务范围涵盖数字化校园一卡通、教务系统、企事业一卡通、金融IC卡行业应用、NFC移动支付、金融缴费、能源监控、电力载波模块、物联网智能终端等，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另外，公司不断加大项目实施和验收力度，通过线上服务平台“服务宝”实现客户服务互联网化，加快服务创收，并根据市场需求，升级技术应用，扩大市场份额。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与收购企业的融合创新，在原有业务、产品基础上进行深度资源整合，加强公司“硬件+软件”、“产品+服务”、“平台+应用”“线上+线下”的生态体系建设，为公司长期良性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30,765.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6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毛利率持续稳定。另外，公司较上期合并报表期间变化，上海树维主要产品为自产软件，营业成本较低。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

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 董事会审批 | 税金及附加                                                 |
|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 董事会审批 |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572,543.79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572,543.79 元。 |
| (3) 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 董事会审批 | 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804,582.90 元，调减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804,582.90 元。    |
| (4)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 董事会审批 |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72,938.24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272,938.24 元。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较2015年度财务报表相比，公司2016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1家，为山西新开普。